

##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激励对象王正宇、黄卫华、丁兆伟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将对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54,880股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回购议案，公司将以8.4429元/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54,880股，故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54,880元。公司总股本将由402,135,356股变更为402,080,476股，公司注册资本将从402,135,356元减少到402,080,476元。据此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213.5356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208.0476万元。
<b>第十九条</b>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213.5356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208.0476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将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